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: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培训对象名称: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				
	有限公司				
保荐代表人姓名: 刘建	联系电话: 020-87555888				
保荐代表人姓名: 但超	联系电话: 020-87555888				
培训实施人员姓名: 赖秋玲、刘建、陈子豪					
保荐机构名称: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培训对象名称: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				
	有限公司				
保荐代表人姓名:张韬	联系电话: 010-85556354				
保荐代表人姓名:乔绪德	联系电话: 010-85556366				
现场检查人员姓名: 张韬、胡静静					
参加培训人员:中山公用控股股东代表,中山公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				
培训时间: 2016年9月23日					
培训对应期间: 2016 年度					
培训主要内容:上市公司董监高行为、	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范				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2016年9月23日,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融证券")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发证券")对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山公用"或"公司")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,培训内容包括董监高股份变动、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。公司控股股东代表,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。

二、培训内容简介

培训人员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从董监高股份变动、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等方面介绍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。

(1) 董监高股份变动

对董监高持股的时间限制、比例限制方面进行了相应介绍,讲述了运作不规 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以及目前市场上的违规处罚情况。

(2) 关联交易

对关联交易的定义、上市公司关联方的界定、上市公司关联人的报备要求以 及关联交易的分类进行了介绍,并讲述了关联交易在信息披露方面的要求以及上 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要求。

(3) 信息披露

对信息披露相关规范要求进行了介绍,并从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 五个方面,结合案例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进行了讲述。

三、培训效果

经过本次培训,公司控股股东代表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变动、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范性要求有了更深入的认识。

(本页无正文,专用于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签名:_					
	刘	建	但	超	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月11日

(本页无正文,专用于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:				
	张	韬	乔绪德	

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月11日